

104 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務工作會議

提 案 單			
提案學校		提案人	
案 由			
說 明			
辦 法			
本署 相關單位 審核意見			
決 議			
備註	若與會人員有相關提案，請於 104 年 9 月 10 日前填妥提案單後，傳送至 coluxtsai@gmail.com，並請來電確認(蔡明輝主任，電話：06-2371206#300)。		